

证券代码：600109

证券简称：国金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4-61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国金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提供内保外贷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国金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金控”），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壹亿元港币（或等值外币），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国金证券”）全资子公司国金金控及其下属子公司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香港”）的经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香港证券业务的竞争实力，做优做强公司在港业务，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1 日召开

了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国金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融资担保的议案》，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国金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609,000,000.00 港元
- 3、公司负责人：张静
- 4、与公司关系：2018年9月成立，目前公司持有国金金控的权益比例为100.00%
- 5、住所：UNITS 2505-06 LOW BLOCK 25/F GRAND MILLENNIUM PLAZA 181 QUEEN' S ROAD CENTRAL HK（香港皇后大道中181号新纪元广场低座25楼2505-06室）
- 6、成立时间：2018年9月19日
- 7、经营范围：该公司系国金证券在香港开展证券相关业务的全资子公司，其下设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国金财务（香港）有限公司、国金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金国际企业融资有限公司四家子公司，分别在香港从事包括证券交易、期货合约交易、提供保证金融资、配售及包销服务、企业融资顾问服务、海外证券交易代理服务、基金管理服务、提供管理顾问服务和客户转介等证券相关业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国金金控经审计确认总资产14.67亿元港币，净资产5.97亿元港币，资产负债率为59.30%。2023年度实

现营业收入 8,795.50 万元港币，净利润-3,009.10 万元港币。

### **三、本次担保的主要内容**

子公司国金金控拟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通过 OSA 账户直贷（简称“离岸账户贷款”）的方式申请总金额不超过壹亿元港币（或等值外币）的内保外贷银行贷款，用于满足自身及其下属子公司的展业需求，公司为国金金控在上述额度内的银行贷款提供第三方连带责任担保。

### **四、担保的必要性与合理性**

国金金控是公司在港设立的重要全资子公司，是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政策号召，通过借助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的优势布局全球，打造一流投行与投资机构的重要战略部署。为满足其日常展业与灵活多样的流动性渠道建设需要，公司以保证担保的形式为其内保外贷融资提供增信。

本次公司为其内保外贷提供担保，主要为了满足国金金控及其下属子公司的业务经营需要，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且自 2022 年增资后，国金金控公司资本金规模与资信状况良好，具备债务偿还能力与意愿，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22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议案，担保总金额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或等值港币），额度内可循环滚动操作，担保授权期限不超过两年，议案授权有效期至 2025 年 5 月 19 日。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担保授权额度项下的外贷已偿还完毕，对应外贷的公司担保已解除。目前，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外融资担保余额。

2023年5月30日，为满足国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管子公司”）风控指标监管要求及子公司展业需要，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向全资设立的资管子公司增资8亿元，并相应调减公司对资管子公司的净资本担保承诺金额由不超过15亿元调减至不超过7亿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向资管子公司提供的净资本担保承诺为人民币7亿元。

同时，为有效控制业务风险，本次国金金控不超过壹亿元港币内保外贷融资担保授权生效后，前次关于公司为子公司国金证券香港提供的内保外贷担保授权尚未到期前，公司对香港子公司提供内保外贷的额度不叠加，即公司实际向国金金控及国金证券香港提供的内保外贷融资担保授权额度余额不超过叁亿元人民币（或等额港币）。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内保外贷融资担保及净资本担保承诺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占2023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确认的合并净资产比例为3.05%。除上述内保外贷融资担保及净资本担保承诺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或对子公司担保/反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为了进一步支持全资子公司国金金控及其下属国金证券香港的经营发展需要,增强公司香港证券业务的竞争实力,做优做强公司在港业务,董事会同意向国金金控提供内保外贷融资担保,担保额度余额不超过一亿元港币(或等值外币)。鉴于前次公司关于国金证券香港的3亿人民币担保尚在授权有效期内,本次与前次担保的总额度不叠加,公司实际向国金金控及国金证券香港提供的担保总规模仍旧维持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港币)。本次担保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完成监管备案之日起24个月。

特此公告。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二日